附件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

**2022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是县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县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牌子。县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委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ー）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襄汾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人民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襄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县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负责防震减灾相关工作，县应急管理部门为防震减灾工作的主管部门，相关工作接受省市地震局业务指导。按照协同高效、指挥顺畅、无缝衔接的要求，建立应急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与地震监测机构的工作联动机制， 确保市县防震减灾、抗震救灾的体制机制运行顺畅，防震减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十）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划拨和省市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二）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部门（单位）和乡（镇）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三）按照分级、属地原则，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洗（选）煤厂、配煤、型煤加工企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县煤矿附属洗（选）煤厂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十四）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五）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根据上级部门安排，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国际、省际救援工作和市际之间应急救援合作。

（十六）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粮食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全县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七）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考核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 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应急管理股、应急救援股、煤矿安全监督管理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股、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股、综合协调股。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襄汾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襄汾县防震减灾中心、襄汾县安全应急救援中心、襄汾县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5家，具体包括：襄汾县应急管理局本级、襄汾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襄汾县防震减灾中心、襄汾县安全应急救援中心、襄汾县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三、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充分发挥县安委办综合协调、督促落实作用，进一步明确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优化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压实安全生产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乡镇属地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完善落实安全生产督查制度，及时跟进各项任务落实情况，及时总结分析督导反馈问题，通过通报批评、约谈责任的方式督促责任落实落地。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继续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双重预防机制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建设。通过企业主要负责人承诺制、记分制、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审计等办法压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

二是推进专项整治行动。紧紧围绕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和再打安全生产翻身仗综合整治，实施“挂图作战”，落实和完善治理措施，突出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和两会、中秋、国庆、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强分析研判，组织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开展阶段性总结工作，全面掌握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各专题推进情况，加强工作督导，推动各单位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任务高效完成。

三是提升监管执法力度。进一步理顺业务股室与执法队工作机制，优化整合监管执法队伍，强化监管执法力量，制定科学合理的全年执法计划，突出重点监管对象、检查内容和执法措施，提升执法的专业性和精准性。全面落实新颁布实施的《安全生产法》、刑法修正案，依法加大对安全生产领域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和行政执法处罚力度，完善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和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

四是加强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优化完善全县应急预案体系，提升应急预案的规范标准、对接衔接工作。统筹开展全县生产安全事故、防汛、地质灾害、森林灭火等应急救援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县减灾办、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等统筹协调机制。牵头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摸清全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争取资金补充应急装备，完善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实现对高危企业信息化、科技化监管水平。加强值班值守，完善灾情报送、查灾核灾、损失评估等灾情管理机制，不断提升救灾能力。

五是强化宣传教育培训。持续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力度，认真组织好“5·12”防灾减灾周、安全生产月等活动，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五进”活动，大力营造全社会关注和参与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举办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专题讲座，重点做好安全监管执法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继续抓好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培训，不断提高安全技能和素质。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总表

五、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部门经济分类表

七、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八、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九、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十二、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十三、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度收入2134.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5.24万元，增长13.58%。2022年度支出2134.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5.24万元，增长13.5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134.15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2134.15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134.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5.24万元，增长13.5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二）支出预算总计2134.15万元。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7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1.17万元，增长18.1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28.36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和其他卫生健康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88万元，增长15.8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住房保障支出32.96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4.56万元，增长16.0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00.07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管理事务支出和地震事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35.63万元，增长13.3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5、基本支出预算数为580.9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0.85万元，增长13.8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553.1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4.40万元，增长13.4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2134.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34.1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2134.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0.98万元，占 27.22%；项目支出1553.18万元，占72.7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34.1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55.24万元，增长13.5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2134.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5.24万元，增长13.5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580.9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54.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26.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0.1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72万元，降低15.61%。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079.48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24.19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055.29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14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553.18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1553.18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